

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特向社会公布 2018 年度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公开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开展政策解读情况、政务舆情处置回应情况、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信息公开相关举报、复议、诉讼情况、制度机制建设情况和其他应报告的事项等十一部分组成。本报告在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抚顺市社会保险网（<http://www.lnfssi.gov.cn>）公开发布。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辽宁省抚顺市新抚区迎宾路北段 9 号；邮编：113008；电话：024-53998007；传真：024-53998013）。

一、总体公开情况

2018 年，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完善体制机制，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推动全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一）强化领导，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管理

全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中心领导小组牵头，所属各基层单位和机关科室对口落实全中心政务服务、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形成职责分明、分工合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确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维护、组织协调工作，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了组织保证。

（二）完善制度，统一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我中心不断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信息发布等一系列制度，积极稳妥地推进和规范各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

（三）加强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认识水平

定期召开专题工作会议，省、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组织全中心干部职工对《条例》重点内容进行集中学习，增强工作人员的业务经办服务水平，提高了全中心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公开内容。2018 年全中心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876 条。其中，通过市社保中心门户网站公布 432 条涉及社保中心机构概况、工作动态、部门决预算及“三公经费”、政策法规、办事指南、答疑解惑等各类信息；通过社保中心官方微博发布 1406 条政务信息；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40 条。

（二）公开形式。一是重点发挥门户网站主渠道作用。利用抚顺社会保险网设置了工作动态、政策法规、政府信息公开、网上业务经办、政策解读、办事指南、答疑解惑等栏目，为社会和公众提供多项服务。二是在各个区（县）社保分中心及街道（乡镇）、社区（村居）设立信息公告栏、电子显示屏、触摸屏等设备，对外公开业务办理部门、申报材料、办事程序、咨询电话等信息。三是通过“抚顺社保局”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个人网上服务大厅、社保自助终端、12333 咨询电话等多种方式公开社保中心政务信息。四是通过报刊、电视、电台等新闻媒体及档案馆、公共图书馆等公开渠道，努力满足人民群众获取和利用公共信息资源的需求。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以政务公开助力稳增长，在社保中心门户网站及时公开 2 项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的文件，定期公布社会保险各项待遇基金支付情况。以政务公开助力促改革，制定多项措施和办法，简化办事流程，把服务送出门，全力助推营商环境建设。以政务公开助力惠民生，主动公开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实施范

围、各项补贴申领条件、程序，扎实做好社会保险扶贫工作。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利用“金保二期”工程整合了网站相关查询入口，方便参保人员社保信息的获取。在门户网站首页设置医疗服务查询区和国家、省级人社部门快捷链接。更新社保业务办事指南。

五、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高度重视办理工作，将其作为重要工作列入议事日程。今年共有4件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按期办结、答复规范，代表委员满意率均达到了100%。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推动了我中心各项工作任务地开展。

六、开展政策解读情况

通过门户网站及新闻媒体开设专栏、设立政务微博政策解读专题、出版政策及解读汇编等方式集中发布政策解读信息，2018年社保中心网站主动公开9件规范性文件、5件政策文件解读；社保中心政务微博发布859篇政策解读稿件。

七、政务舆情处置回应情况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建立健全重要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和回应机制，及时发现、掌握与工作相关的疑虑、误解，细致深入地做好分析判断，按程序第一时间发布权威信息。设立专门人员负责搜集社保舆情，协调相关科室有针对性地做好回应工作。进一步加强社保中心网站、微博、社保信箱、民心网互动平台等渠道在线留言栏目办理质量和时效，共回

复各类网络问政 2430 条。对重要的政务舆情、媒体关切的热点问题，认真研判处置，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 218 次。

八、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18 年市社保中心共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18 件。按照要求，对申请人提出的依申请公开事项均按时做出了书面答复，程序规范，领导审核严格，答复的理由、依据充分，群众对我中心依申请公开的信息表示满意。

九、信息公开相关举报、复议、诉讼情况。

2018 年度，未发生针对我中心信息公开相关举报、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十、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制定《抚顺市社保局政务信息工作考核细则》（抚社险发[2017]26 号）、《抚顺市社保局信息审核工作流程》（抚社险发[2017]39 号），更新、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保密审查制度》等相关制度。

全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中心领导小组牵头，中心所属各基层单位和机关科室对口落实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时发布各类社会保险经办信息。进一步强化了社保经办业务值班制度，在市社保中心及 6 个基层中心、8 个分中心设立社保政策和办事咨询台，由科室负责人轮流值班，为参保人答疑解惑。

积极参加市政府组织的有关会议、培训、研讨等活动。通过各种渠道大力宣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提高群众知晓度与参与度。结合实际，组织开展中心机关内部政务公开工作宣传培训，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切实提高其政务公开意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差距和不足：信息公开工作的广度和深度还不够，还不能完全满足群众和企业的需求。2019年，市社保中心将继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以参保人员的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重点开展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一是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确保我中心政府信息及时公开，并认真做好答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进一步完善我中心信息公开制度，不断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维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正常秩序。二是进一步加强网站建设，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充分利用中心网站，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努力提高社保中心行政效能和公信力，更好地为参保企业和参保人员提供便利服务。

十一、没有其他应报告的事项。

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18年12月25日